

STORY OF MIDSUMMER

盛夏来袭

姜竹青著

整个夏季中的生命都在热烈地旁若无人地扩张

我却不能像野生植物一样尽情生长

I247.57
1312

STORY OF MIDSUMMER

盛夏来袭

姜竹青著

整个夏季中的生命都在热烈地旁若无人地扩张

我却不能像野生植物一样尽情生长

I24757

1312

策划编辑：侯开 陈泓希
责任编辑：赵峰 奚春玲
特约编辑：刘和芳 邢妍
封面设计：浩子设计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盛夏来袭 / 姜竹青著. —长春：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3
ISBN 978-7-5463-2431-9

I. ①盛… II. ①姜…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7 ✓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033521号

书名：盛夏来袭
作者：姜竹青
出版者：吉林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130021)
印刷者：北京大运河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开本：880mm×1230mm 1/32
印张：11
版次：2010年3月第1版
印次：2010年3月第1次印刷
发行者：北京吉版图书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北京市宣武区椿树园15-18栋底商A222号(100052)
电话：010-63106240(发行部)
书号：ISBN 978-7-5463-2431-9
定价：26.00元

(如有缺页或倒装，发行部负责退换)

目 录

CONTENTS

第一部分…… 冬日里的莫扎特 001

第二部分…… 官斗 035

第一章 工作的艺术 037

第二章 差距 060

第三章 毕业 084

第四章 家庭 109

第五章 妥协 133

第六章 真相 150

目 录

CONTENTS

第三部分……阴谋与爱情 197

第一章 婚姻 199

第二章 私生活 211

第三章 报复 23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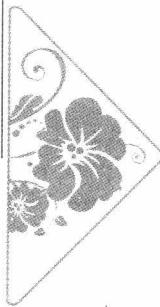
第四部分……永不永不说再见 253

第一章 流落 255

第二章 北漂生活 278

第三章 理由 318

冬日里的莫扎特
第一部分



清晨，叶婉晴走下一楼，敲敲值班室的窗口，迷迷糊糊的值班阿姨递出一串钥匙，让她自己打开宿舍楼的大门。

夜里下了霜冻，石板路上覆着点点轻雪。叶婉晴走过物理楼旁枯黄的草坪和花圃，穿过主楼后面种满灌木的树林，来到喷水池广场。喷水池旁立着读书少女的雕像，是夏天的风景，少女坐在椅子上，微低着头看手中的书，若有所思的神情总会让叶婉晴怦然心动。

在寂静无人的时候，叶婉晴喜欢与她面对，那有一种奇妙的快感，让她想起许多青春时光愉快的情景。夏日的清晨，风微凉地拂过脸颊和裸露的脚踝，头顶垂下缀满绿叶的枝条，精致的书页，有趣的插图……她面对雕像伫立了一会儿，心情愉快地走向两行落叶松间的柏油路，绕过图书馆，小跑着横穿过无人的运动场，再跑上运动场高高的台阶。

场外是她每天晨读的树林。

林中的晨霭还没散尽，光秃秃的枝杈筋节毕露地伸展着。叶婉晴走到林边，打开书，忽然，耳朵辨别出一丝悬浮的震颤。她侧耳聆听，循声走去，钢琴平缓的旋律传进耳鼓，几棵笔挺的树干后，有一个男生的背影，一架老式的小双卡录音机，挂在他身旁的矮树杈上。

寒冷，透澈，大地由灰暗一点点明亮。弦乐在钢琴背后平缓地展开，像一个孩童张开眼睛，打量无所事事的清晨。一串秀美绝伦的琶音突然跃出，在寒冷中轻快无比地飞散，叶婉晴打了一个寒噤。那个仿佛已融于音乐的背影忽然转过身，看到她，微微一怔。

两人对视片刻，男生说：“你好。”

他的眼睛虽然与她对视，却仍带着沉浸于音乐的表情。

叶婉晴从未见过那么动人的神色，许多年后，她越发清晰地记得，就是从那一瞬，整个世界开始明亮。她认识那双眼睛，认识他柔和的带

着沉思的神情，并且，她认出了那神情后她一直找寻的心灵。

二

司海晨沿着校园里干净的柏油路，跑过种满榉树、丁香、毛桃的昏暗树林。

路灯把他的影子一会儿拉长，一会儿挤短，他欣赏着地面上的自己，高大的身材、优美的身形、腿掠起的弧度、胳膊挥动的角度全都无可挑剔，风冲起头发飞立向后又掠过发梢，身体如猎豹般纵跃，肌肉在空中轻快地放松。

欣赏自己奔跑的状态，会有难以言表的满足之感、高高在上的优越之势，当然，出色的身体只是他众多卓尔不群的优点之一。

司海晨跑进主楼，快步穿过长廊，透过每个阶梯教室的玻璃寻找叶婉晴。终于看到她，心里一阵高兴，刚要推门，却又停住了，他看到叶婉晴侧过头，对着身边的一个男生说话。

那男生和叶婉晴隔了一座，此刻把书和本子推向靠近叶婉晴的桌面，身体也跟着倾斜过来。他眉目俊秀，脸上仍带着稚气，皮肤在灯光下显得特别光洁。叶婉晴正指着桌上的书给他讲着什么，很亲切耐心的样子，男孩听得认真，边听边点头。

看起来不大，高中生？观察一会儿，他确定她是在给他讲课。

司海晨心中一下释然，进教室走到叶婉晴身边，轻轻敲了敲她面前的书。叶婉晴抬头看到他的手势，示意男生接着做题，站起身随他从后门出来。司海晨说：“给你道喜，无争议保研！请客啊，我可是大老远跑过来报信的！”

“是吗？多谢多谢！一定请你！”虽然早在意料之中，叶婉晴还是一阵喜悦。

司海晨看她眉开眼笑的样子，心想，这才叫真正的优秀。叶婉晴是

全校有名的才女，入学时理科总分第一，大学期间，每门功课都遥遥领先，连续两年全市大学生 3D 立体数模设计竞赛第一，连续三年全校的英语演讲比赛第一。四年里得了无数大大小小的奖项，是院里保送研究生的唯一一个无争议人选。

说了几句闲话，司海晨故作随意地问道：“你给学生补课呢？”

“哦，是啊，要过四级。”

“哪里的学生？”

“就是咱校的。”

“咱校的？我以为高中生呢。大几的？怎么没见过他？”

“大二数学系的，这学期才过来。”

“哦对了，他们在东区。以后有合适的学生，我也给你介绍。”

“太好了，先谢谢你。”

两人话题一停，司海晨不知再说什么，便说：“你回去吧，别耽误太长时间。”

“好，改天请你啊！”叶婉晴向他摆摆手，笑吟吟地进去了。

司海晨也匆匆下楼，刚才还自我陶醉的心情突然消失得无影无踪。

他好像永远未准备好与她对话，在她面前，他总是无法施展，被人众星捧月的优越感总是荡然无存。

三

妈妈拿着二百块钱说：“小晴，你把钱带上，万一不够呢，咱请次客，可别太寒碜。”

叶婉晴拗不过妈妈，只好把钱放进羽绒服里兜。

这些天，她心里并不轻松，保研虽然是件好事，同样也意味着未来三年她每月只有二百块钱的津贴，二百块，还不够一个月的生活费。

父母在同一家工厂，效益不景气，每月三四百块钱的工资都不能按时发。她又是学多媒体专业的，这是个新兴专业，目前学校还没有硕士点，她只能跨专业上网络工程。跨专业，意味着要多看许多书，没有任何多余时间，而如果自己不打工挣钱就只有让父母再养三年。

想想父母这一辈子，年轻时下乡上兵团开垦北大荒，在冰天雪地里一待十年，好不容易回到城市，进了大工厂，本以为总有个养老的地儿了，没想到，又赶上改革，债权重组，下岗，现在又要破产，把工厂卖给日本人。

数万人的大厂，只留一万熟练工，剩下的职工一次性买断工龄。爸妈前几天和厂里其他职工一起上省政府门前静坐抗议，人太多了，大半个区的道路全被阻塞，最后出动了武警维持，妈妈还被挤扭了腰。

父母的一生真可怜！他们年轻时肯定也有过理想，却被命运推到这种境地。现在，她是他们的全部希望，而她自己，什么时候才能改变父母的生活呢？

想到这儿，她禁不住在风雪中叹了口气。

叶婉晴在食堂二楼餐厅的包间请客，学校餐厅干净实惠，能唱卡拉OK，不收包间费。

刚上楼梯口，就隐隐听到一个撕心裂肺号叫的女声，叶婉晴三步并两步快速跑上楼梯，推门进了包房，一把抢过李灵的麦克风说：“姐姐，等人来齐了再集体折磨行吗？”

王广新把手从耳朵上拿下来说：“你可来了，再过一会儿出入命了！”李灵咯咯地笑弯了腰。

在工大，提起李灵的歌声，至少得有一半学生知道，那是源于王广新和李灵的经典爱情。王广新是个玉面朱唇的帅哥，大一一见面，李灵就对他动了春心，经常出现在他身边嘘寒问暖，可王广新不大买账。有一次，李灵给他送电影票，他竟让李灵在男生宿舍楼下等了两个小时。李灵满腹委屈回到宿舍，半夜里辗转反侧，越想越气闷，便站上窗台，脑袋伸出气

窗外透气。寝室另一个女生被一阵琐碎的声音吵醒，迷迷糊糊睁开眼，借着月亮的微光，惊恐地发现窗户上吊着一个没脑袋的黑影……

那一夜女生的尖叫响彻了六楼。追根溯源，王广新的态度惹怒了众女生，大家替李灵打抱不平，想恶整王广新，便为李灵出了个馊主意，怂恿李灵每天中午在王广新的宿舍窗户下唱情歌。

李灵唱歌是跑调大王，一首歌下来，唱准的音不会超过五个。开始李灵不愿意，怕现眼，但架不住大家的软磨硬劝，正犹豫着，热心的室友又找到对外经贸专业的一个吉他高手为她伴奏，李灵便鼓足勇气上了场。开口没一分钟，吉他高手便逃之夭夭。没有吉他的骚扰，李灵厚着老脸，拿个喇叭把歌唱得惊天动地。整个宿舍楼的男生都受不了了，先是笑，笑了一会开始烦躁，泼水，扔破布、臭袜子、烂书，一样比一样有杀伤力——没听过这么难听的歌啊！李灵迫于巨大压力，才恋恋不舍地离开男生宿舍楼。

第二天再唱，男生们弹药不济，开始扔口粮，香瓜皮、剩馒头、鸡蛋、西红柿等，可李灵唱出了兴致，饱含深情的歌声一浪高过一浪，不分敌我，身后支持她的女生拉拉队都坚持不住了。有个叫向群的女生专门学过声乐，是工大出名的金嗓子，那天听李灵唱完，把自己关在音乐教室整整一下午，连续吊嗓发音四个小时。这在音乐上叫解决，简单说就是你只唱到 B 不唱最后那个 C 就没有解决音乐的最终走向。李灵的歌几乎没一句在调上，对向群听力的打击无疑是惨无人道的，她只好闭关自己解决，以修复李灵给她造成的大伤害。

第三天，男生宿舍弹尽粮绝。一群男生冲入王广新寝室，把王广新拖出宿舍楼交到李灵手里，成了李灵的人。此后两人的感情一帆风顺，但李灵还是落下了后遗症，见到麦克决不放手。

正闹着，孙思楠、郝帅推门进来，郝帅身后还跟了一个陌生女孩，浓妆艳抹，大冬天穿了个短皮裙。郝帅介绍说：“这是我女朋友娜娜，

这是我班同学。”

“嗨，你们好啊！”娜娜明星般一笑，举手一阵香风。大家一起点头，招呼，见怪不怪，心中暗想：又换了一个。

只有李灵，眨巴眨巴眼睛，兴趣迅速转移到女孩身上。郝帅特别绅士地拉开椅子让娜娜坐下。李灵挨着娜娜坐下，问郝帅：“哎，上星期跟咱一块儿吃饭的是她吧？”

娜娜的笑容立显僵硬，李灵没等郝帅说话，就亲热地拉起娜娜的手，特别单纯、特别真诚地说：“你可真会化妆，赶明儿一定教教我！”

叶婉晴忍住笑，把一杯可乐放在娜娜面前，岔开话题。大家陆续到齐，前两道菜端上来时，司海晨还是没到，郝帅正想让崔浩去传他，门开了，所有人都眼前一亮，一个高挑个儿的靓丽女孩走进来，后面跟着司海晨。

大家哄地嚷起来，叶婉晴立刻笑着站起身迎上去，两人亲热地抱了抱。林晓鸥说：“叶婉晴，恭喜你啊，我来喝杯喜酒！”

叶婉晴说：“太感谢了，听司海晨说你今晚也有活动。”

“是啊，就在你们旁边包房。”

林晓鸥是工大的第一美女，据说刚进校门报到那天，就收到二十多封求爱信连同几十个写着电话号码的纸条。

她是让人一见之下就目不转睛、呼吸困难的那种，眼皮随意一抬就勾魂摄魄，单看她身影就艳光四射。头一次见到她时，叶婉晴想，自己考第一有什么了不起？能考进工大的美女才是真正了不起！

林晓鸥爱说爱笑，性格直爽，很有北方女孩敢爱敢恨的刚烈，人缘特别好。有一阵儿，司海晨和管院一个叫孙蒙的女孩暗度陈仓，林晓鸥被蒙在鼓里好长时间，后来知道了，立刻对司海晨大打出手。这一架打得极其轰动，据说林晓鸥手边有什么就拿什么砸司海晨，最后抱起宿舍电视机当炸药包向司海晨猛撞，绝对的视死如归。司海晨又是赔礼又是赔钱又是赌咒又是发誓，好不容易才和她重归于好。

因为参加学校的英语竞赛和英语话剧表演，叶婉晴没少和林晓鸥接

触，从心里，叶婉晴一直很欣赏林晓鸥的个性。

大家热热闹闹地干了杯酒，林晓鸥说：“你们先玩着，我一会儿再过来。”说罢，告辞走了。

林晓鸥出了门，郝帅不怀好意地奸笑道：“呵呵，看得真紧哪。”

四

司海晨是班长，又是校学生会主席，和叶婉晴还有另一层大家都知道的特殊关系，就是大一时，司海晨曾给叶婉晴写过一封情书。

叶婉晴浏览过后，把情书扔进了垃圾筒。司海晨望眼欲穿等了一个星期，实在熬不住了，跑来问叶婉晴。当时叶婉晴正独自一人在班里专用的小教室看书，他期期艾艾说明来意，叶婉晴抬头看了看他，客客气气地说，不合适，也不可能合适。

没等司海晨再问，她收起书走了，把司海晨弄得灰头土脸的。

从此，两人心照不宣，表面关系仍是平平常常的好同学。

其实叶婉晴没骗司海晨，从第一次见他起，叶婉晴心里就有了硬伤。

从小学到高中，叶婉晴一直是学校的佼佼者，以理科总分第一考上这所重点大学后，她满怀信心地想竞争班长和学生会主席，没想到报到第一天她就失望了。

报到的那天，人特别多，大家刚进校园，不熟悉各方面的手续，再加上帮老师负责接待的学生又没经验，学生家长也跟着掺和，人多嘴杂，乱七八糟。

她挤在人堆里，心想，学生们最好能分专业自己先集中起来，再选出代表集中办理。于是她就主动喊：“大家别挤在楼里了！咱们出去自己把专业分一分，选几个代表。”

可她声音太小，人声嘈杂，近处的听不清，远处的又听不到。这时，

身旁一个高大男生猛地一挤，两手一按别人的肩头，就站到窗台上，大喝一声：“大家静一静！都别说话了！”

听到那声喊，叶婉晴才知道什么是小时候评书里描写的那些超级英雄们的炸雷似的一声喝，能喝出这么大的声音，一定要身材高大、体格健壮、中气十足，还不能是男高音。

大家，包括接待的老师，都吓了一跳，走廊里马上静下来。那男生，也就是司海晨，继续喊：“大家现在都出去，在楼前，学生分专业集合，家长别和学生站一块，在旁边等着，咱们分专业集中办理！快点，现在就往外走！快往外走！”

司海晨高大英俊，站在窗台上更是高高在上、卓尔不群。接待老师反应过来，喊：“对对对，快往外走吧，分专业集中！”司海晨从窗台上跳下来，吆喝几个高个儿的男生连推带拥，很快大家都出了大厅。

出去后，司海晨找了几个同学做老师的帮手，又组织本班同学一起搬行李。有辆小车是专门送司海晨的，司海晨就让司机帮助拉行李，让当天班里所有报到的同学都沾了他的光。

搬完行李后，叶婉晴从楼上下来，一眼看到爸爸正和几个家长围在司海晨和小车司机身边，向他们道谢。

爸爸穿着洗褪色的旧蓝运动衣，洗破裤角的旧蓝裤子，沾着土带着灰，像是烧开水的校工，和衣冠楚楚的小车司机站在一块儿，成了鲜明对比。爸爸面对着小车司机和司海晨，背有点弯，腰有点弓，正笨拙地说着什么，脸上全是谦卑感激的笑容，小车司机漫不经心地点着头。那一瞬间，叶婉晴只觉得从头到脚开始发冷、僵硬，只剩下心一抽一抽地疼，一个词痛苦地出现在叶婉晴的脑海里——卑微。

她返身快步跑上楼梯，在宿舍楼里胡乱转了许久。她发现人与人之间是多么不平等，即使有知识，也不能和高贵划上等号。父亲对司海晨致谢的那一幕在她心中划下了一道重重的伤口，并在伤口里永久埋下异物，让她一想起来，心就一抽一抽地疼。就从那一刻起，她无法再以父

亲为骄傲，虽然她那么爱父亲。

她并不是直截了当恨司海晨，她知道这是每个人的命运，和司海晨没关系，可就是有恨。这是一种压抑在内心深处错综复杂的情绪，有突如其来、她不愿承认和面对的自卑、失落与无奈，而最主要的原因，是她生平第一次意识到男性强壮身体带给她的强烈威胁。

她不止一次地想那天的情形，为什么司海晨那么快那么轻而易举地窃取了她的组织判断能力，而在大家面前表现出众？

是因为他俩力量的悬殊。在当时的情况下，她没那么高的个头、没那么大的嗓门和力气把她的思想清晰地表达出来。

她第一次意识到，当竞争取决于力量时，对一个要在男权世界和男人竞争的女性将会多么艰难，到目前为止，力量仍是这个世界解决问题的最有力的方式之一。

而她，既不可能为利益出卖情感取悦男人，也不想为利益利用情感驾驭男人，她只能凭自己的实力，站在本来就滞后的女性起跑线上与男性竞争。

班里竞选班长时，叶婉晴没有参加，她知道自己综合实力比不上司海晨。

司海晨身上有一种领导气质，说话做事既有气派又有分寸，一看就是从小浸润在上层社会权力阶层的自然而然的优越。他善于归纳总结别人的意见，能迅速把好的建议整合起来变成自己的东西。他能很快锋芒毕露，成为焦点和中心。这些能力，自己都比不上他。

司海晨的父亲是省委的官员，居移体，养移气，将相之家和市井阶层不可能造就一样的气质。在经过缜密观察得出这些结论后，叶婉晴重新确定了自己的竞争方式：扬长补短。

她积极参加与学习有关的各项活动，并争取在每一次比赛中取得好成绩。她想，既然自己不能在权力领域和司海晨一争高下，就要换一个

阵地，在自己擅长的领域里称王称霸。

因为成绩优异，她很快从另一个角度确立了自己才华横溢、引人注目的地位。司海晨也因为能力出众、出手阔绰，身边聚集了一大群铁哥们儿捧着他，一开始就进入学生会，后来又当选为学生会主席。

司海晨和叶婉晴在学校各领风骚，许多人自然而然觉得他们很相配。司海晨打得一手好篮球，是学校篮球队的队长，这就更成了学校里引人瞩目的明星，是校内众多女孩儿追逐的对象。可司海晨举目四望，觉得能配得上自己的、让他打心底里佩服的，只有叶婉晴，于是就给叶婉晴写了那封信。可司海晨做梦也没想到，在叶婉晴心里，他一直是她的竞争对手，是从一开始就夺取了她利益的敌人。

叶婉晴拒绝司海晨后，两人都没再提此事。后来，管院的孙蒙和外语系的校花林晓鸥在众多追求司海晨的女生中脱颖而出。孙蒙沉稳，林晓鸥美艳，孙蒙深情，林晓鸥热情，司海晨一直在她们之间摇摆不定。现在，司海晨对外正式的女朋友是林晓鸥。

五

叶婉晴被大家逼着干了几杯酒，头有些晕，借口方便，独自下楼透气。

没穿外套，一楼的食堂大厅里冷飕飕的，空气里飘浮着一股菜味，却比二楼的空气好多了。叶婉晴来到门厅，透过结满冰花的玻璃大门向外望，雪下得更大，校园一片洁白，路灯闪闪发亮。

他，在做什么？也会想自己吗？

叶婉晴无意识地用手指在冰霜上划着，突然看到眼前的字，心里一惊，赶紧把几个字画花。指尖过处，冰冰凉凉，心里却有压抑不住的兴奋。动情的人就像一只蚌，坚硬的壳终于打开，开始贪恋美丽的天光，开始呼吸新鲜的空气，内心最柔软的肉却暴露出来。

以后又如何呢？或许它尝到海水的滋润，受到阳光的抚慰，再接受